

补齐“最后一块拼图”

唐代的法律被称为“律令格式”制度。“律”就是《唐律疏议》。这是一部刑法典,是迄今所知中国传世的完整法典中历史最悠久的一部。“令”类似于今天的行政法,用来指导政府部门各司其职,早在唐代后期就大多失传。1933年,日本学者出版了《唐令拾遗》,复原了700多条唐令,约占唐令原文的一半。“式”类似于今天的实施细则,也就是政府各部门的办事章程和百官诸司的典礼仪制,2006年,我国学者出版了《唐式辑佚》,复原了200多条唐式,约占原文的五分之一。相比之下,唐格的复原工作最为困难,陈灵海《唐格辑佚》的完成,可以说是中国法律史研究的重要事件。

为什么唐格研究最难?据陈灵海介绍,唐格的数量最多、变化最大、史料佚失最严重。距离唐代很近的宋代学者,已经搞不清唐格是什么样子,明清两代学者更由于史料匮乏,基本放弃了唐格研究。

幸运的是,学者在20世纪初敦煌莫高窟第17号窟发现了上万件唐代文献,其中包括一些法律文献,不仅为上述唐令、唐式研究提供了基础,也为唐格这块“最后拼图”的拼合提供了可能。尤其是其中的《神龙散颁刑部格》残卷、《开元户部格》残卷等,为唐格复原提供了极有价值的样板。

学术界对唐格的复原非常重视。陈灵海的《唐格辑佚》先后获得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国家博士后基金会的一般项目和特别项目,今年9月又获得象征学术最高水平的国家社科基金的资助。开展这项工作的周期之长,足见唐格研究之艰难。“早在2012年,我就初步完成了这部初稿,12年后的今天仍然没有急于出版,是为了查找更多资料,进行更审慎的修订,使之更成熟和完善。”陈灵海说。

古代法律史研究,为何值得付出如此多的精力和心血?陈灵海认为,一个国家的繁荣,不但反映在经济上,也反映在学术上。他引用陈寅恪先生的诗句“群趋东邻受国史,神州士夫羞欲死”表示,重大学术作品往往是由那些最强盛国家的学者完成的,日本学者完成《唐令拾遗》的时候,正是他们国力处于巅峰的时期,如今中国国力强盛,各方面建设焕然一新,以法学、历史学为基础的法史学研究也突飞猛进,正是完成唐格这块“最后拼图”的最佳时机。

父债子偿与少年杀人案

“很多人觉得古代法律史研究没有现实意义,甚至把它划入冷门绝学的范围,事实并非如此。法律史是很有用的学科!”陈灵海引用了法国著名思想家孟德斯鸠的名言:“法是人类的理性与各种存在物之间的关系的总和。”在他看来,任何一个国家的法律,都不是立法者想制定什么就制定什么,想修改什么就修改什么,必然受到传统和当下两重因素的制约。中国的法律也是如此,无论杀人偿命、欠债还钱,还是父债子偿、死者为大等,都是中国人几千年来形成的传统观念,也是当下立法不能忽视的重要因素。

一位朋友的父亲生前欠了一笔钱,去世后没有留下任何遗产,现在债主索要这笔钱,这位朋友手头也很拮据,向陈灵海请教,可不可以不还这笔钱?陈灵海告诉他,是可以的,因为民间虽有“父债子偿”的风俗,但法律并不支持“父债子偿”,况且这笔债务已经超过了诉讼时效,因此可以拒绝偿还。

但过了一段时间,这位朋友告诉陈灵海,舆论对他造成很大的心理压力,他还是主动偿还了这笔父亲的旧债。“受不了街坊邻居的各种指责骂,还是还了干净,否则晚上都睡不着,毕竟还有比钱更重要的东西。”

为什么中国乡土社会中,人们会对拒绝“父债子偿”的人指指点点,给予非常负面的道德评价?为什么中国民法引入诉讼时效制度已经几十年了,民众仍然愿意偿还已经超过诉讼时效的债务?陈灵海认为,这就是传统的力量。中国自古以来以农业立国,形成了一种以家族主义、安土重迁为特色的农耕文明。中国人的观念中,家庭结构的稳定性,决定了债务的稳定性,甚至可以父传子、子传孙。这与源于罗马法的现代民法有所不同。



本报记者 李一能

一段时间以来,有关唐代“诡事异闻”的影视剧在网上热播,引发观众热议。许多人觉得剧情精彩,但其中情节只是戏说,与真实历史相去甚远。

在陈灵海看来,真实历史与影视剧相比,要广阔得多,琐碎得多,也无情得多。“如果电视剧完全按照真实历史拍摄,可能大多数人坚持不了几集就‘弃剧’了。但对于法律史学者来说,历史真相丝毫不比演绎逊色,它们曾是一幅幅璀璨的画卷和篇章,至今仍对现实产生着深刻影响。”

陈灵海是上海师范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法律与历史研究所所长,专攻中国古代法律史研究。这项工作令他魂牵梦萦,迄今已投入二十多年时间。近日,他即将完成学术生涯中最重要的著作《唐格辑佚》。这项研究被业内认为补齐了唐代法律体系研究中的“最后一块拼图”,还原出最接近原貌的法律史真相。

全国600多所法学院中,研究法律史的学者超过千人,但能通过专业拼合和学术考古,补齐古代法律体系“拼图”的学者,却是凤毛麟角。

敦煌手稿残卷

古案今鉴

散頒刑部格卷
刑部 刑部 刑部 刑部
一、張造官文書印若轉用行并盜用官文書印及亡印而行用并偽造前代官文書印若持行用即得成官假與又官情受假各先注批一百類官假流南遠惡處從配緣邊有軍府小州並不在會赦之限其同情受用燒文書之人去准此

研究资料

陈灵海工作照

受访者供图

罗马法根植于地中海商业文明,那里的商品流转和人口迁徙都非常频繁,正是在这种文明形式中,产生了债务应当及时结清的观念,这才诞生了诉讼时效制度。

“父债子偿”和“诉讼时效”的差异,包含了东西方文明传统的深层次差异,导致中国民众对于诉讼时效制度感到陌生,甚至觉得违反了公序良俗。“正是考虑到这种传统的差异,2017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规定,普通诉讼时效由原来的两年改为三年。”陈灵海预测,考虑到传统观念的根深蒂固和外来制度的脆弱根基,今后中国民法中的普通诉讼时效,仍有进一步延长的可能。

“法律史研究对于当代中国法治建设来说,具有毋庸置疑的有用性。比如,在处理未成年人犯罪问题方面更为明显。”陈灵海说,比如今年发生的初中生杀害同学案件,检察机关认为,嫌疑人作案时已满12周岁、不满14周岁,故意杀人致被害人死亡,应当追究刑事责任。“如果这起案件不是发生在2024年,而是发生在2021年3月1日起《刑法修正案(十一)》实施前,那么三名未成年人就会以未达到刑事责任年龄而免于制裁,这是天壤之别。”

不少人认为,把刑事责任年龄降低2岁,

之一,但恐怕并不都是优秀遗产,其中夹杂着当时外来立法顾问的私货。这个外来立法顾问名叫冈田朝太郎。他出生于“明治维新”之后的日本,从东京大学毕业,被日本政府派遣到欧洲学习法律。

当时日本奉行“脱亚入欧”政策,冈田朝太郎也把爆棚的信心和“脱亚”的理念带入到学习中,仅在德国、法国、意大利游学了3年就回国了,不久就当上了教授。1906年,他被清政府高薪聘为立法顾问,协助起草《大清新刑律》。陈灵海说:“冈田朝太郎虽然很有才华但也非常自负,当时不过30岁出头,比清政府主持修法的沈家本小了整整28岁,但在刑律到底应该如何修订的问题上占据着绝对主导权。以14岁为刑事责任年龄起点,是冈田朝太郎主导的,与中国传统法的规定完全脱节。”“冈田朝太郎觉得只要是他从欧洲学来的,就一定是对的,这种观念是误导性的。”陈灵海认为,以沈家本为代表的清政府立法团队,对多达28个国家的刑事责任年龄规定进行了调研,发现有7岁、9岁、10岁、12岁、14岁五种方案,有五个国家与中国传统(7岁)一致,只有两个国家(日本和挪威)执行14岁标准,就连德国、意大利、法国的标准也执行12岁标准,或者更低。冈田朝太郎之所以对14岁标准“一往情深”,只不过缘于他在德国学到的“社会感化理论”,这是一套仅停留在设想的半吊子理论,属空中楼阁,客观上纵容了暴力和恶行。

陈灵海透露,我国清代积累了相当丰富的处理未成年人犯罪的司法经验,值得当代人学习——雍正十年的“丁乞三仔案”、乾隆十年的“熊宗正案”、乾隆四十四年的“刘糜子案”,都总结出了相关的办案经验:如果杀人者已满7岁、未满10岁,符合三项条件,可以免死减流:一是被他杀死的人理曲逞凶在先,二是被杀死的人比他年长4岁以上,使之在体力上无法抗衡,三是他事先并无杀人预谋,仅因情急抗拒而无意间造成对方死亡。嘉庆至道光时期的十多起案件中,刑部反复评估上述方案,认为合理可行,因而对符合上述三项条件的未成年人处以免死减流。陈灵海认为,这些经验是当代刑事司法中可以借鉴的。

研究法律史的乐趣

看似枯燥的法律史研究,究竟有什么特别的乐趣?对此,陈灵海举了一个例子:几年前,他查阅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图书馆的馆藏文献时,发现了30册中国刑案文献,每册的封面上都有一个字,却没有逻辑可循。他立刻产生了要解开这个谜团的冲动,花了整整一个通宵,终于用这30个字拼接成一首唐人杜审言的诗:“北斗挂城边,南山倚殿前。云标金阙迥,树杪玉堂悬。半岭通佳气,中峰绕瑞烟。北山玉堂悬。半岭通佳气,中峰绕瑞烟。”原诗一共40字,结尾还有一句“小臣持献寿,长此戴尧天”去哪了?陈灵海据此判断,这套刑案文献很可能还有10册,哥伦比亚大学图书馆并没有收藏完整。

过了些日子,陈灵海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图书馆查找文献时,赫然发现那里有10册刑案文献,封面上也各有一个字,正是“小臣持献寿,长此戴尧天”。一套40册的书,分藏于太平洋两岸的两个图书馆,静静地等待学者的发现。“每当获得这种重要发现,就是法律史学者最快乐的时刻!”陈灵海感叹。

从全世界的图书馆发现中国古代法律典籍的蛛丝马迹,将之拼合排序,整理成册,供学术界同仁使用,就是陈灵海教授的工作日常,所有的学术成果也都是这样一点点“攻坚”而来。“要做的事情太多,时间总是不够。”1972年出生的陈灵海正值壮年,但法律史研究犹如海中泛舟,穷尽一生可能只是窥其一斑。因此他认为,法律史研究的未来在于青年,只有越来越多的年轻人加入其中,学科才有希望。为此,他创办了“普若法律史青年学者奖”,面向全球35周岁以下法律史青年学者,鼓励他们投身于法律史领域的潜心钻研,为这项研究注入新鲜血液和充沛活力。目前已经完成了四届评审,来自北京、上海、吉林、陕西等十余省市以及美国、德国、日本等国高校和研究机构的40多位法律史青年学者获奖。

当下,正在开展的第五届评审,已进行到了匿名评审阶段。看着那么多青年学者对法律史研究表现出浓厚兴趣,陈灵海对法律史研究的未来充满信心。